

讀經：彌迦書6章1-8節

6:1以色列人哪，當聽耶和華的話！要起來向山嶺爭辯，使岡陵聽你的話。

6:2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，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！

因為耶和華要與他的百姓爭辯，與以色列爭論。

6:3我的百姓啊，我向你做了什麼呢？我在什麼事上使你厭煩？你可以對我證明。

6:4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，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；

我也差遣摩西、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。

6:5我的百姓啊，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，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，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。

6:6我朝見耶和華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當獻上什麼呢？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？

6:7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是萬萬的油河嗎？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？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？

6:8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

金句：彌迦書6章8節

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救恩所結的果子》這個題目。

神永遠不會對我們隱瞞祂的期望，我們永遠不用猜想自己該如何行，可以討神喜悅；因為神已經指示我們何為善？以及祂向我們所要的是什麼？

先知彌迦的時代，以色列民輕忽神的律法。在宗教和社會上充滿墮落和腐敗。

首領為賄賂行審判，祭司為雇價施訓誨；先知為銀錢行占卜。還大言不慚的說，「我們倚賴耶和華，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？災禍必不臨到我們！」

神藉著先知彌迦警告百姓不忠於聖約的後果。

神要按著聖約上所說的，降罰給祂的百姓。



神指示我們，要實踐公義，要忠於祂的約；而不是「各人任意而行」，彷彿以色列中沒有王那樣。我們不能自己作自己的標準，而要以神的啟示為引導，在祂的聖約中做正確的判斷，行在耶和華的道路上，做正確的事。

舊約神賜下獻祭的條例，每日、每週、每月、每年有當獻的祭。如果是遇到特定的節期，還有莊嚴的盛會，額外的獻祭。

在信仰的事上若是有機會比平常多做一些，應當引以為樂。有句話說，「愛會讓我多做一些。」真心的奉獻，出於愛神的心所獻上的，必蒙神悅納。

若沒有愛神的心，藐視神，就會以為煩瑣，又或者讓獻祭流於表面形式。

比如說，贖罪日，要禁食，刻苦己心。這是為了讓人想起自己的罪來，提醒自己在神面前嚴肅反思，謙卑悔改。

以賽亞書58章3節，「他們說：我們禁食，你為何不看見呢？我們刻苦己心，你為何不理會呢？看哪，你們禁食的日子仍求利益，勒逼人為你們做苦工。」

5節，「這樣禁食豈是我所揀選、使人刻苦己心的日子嗎？豈是叫人垂頭像葦子，用麻布和爐灰鋪在他以下嗎？你這可稱為禁食，為耶和華所悅納的日子嗎？」

彌迦書6章4-5節，神說，「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，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；我也差遣摩西、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。我的百姓啊，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，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，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。」

神是絕對公義的。以色列人在什亭所遭遇的，整起事件是術士巴蘭在背後策劃。是巴蘭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，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，行姦淫的事。

除非以色列人敗壞自己，出賣自己，營裡有污穢，否則斷沒有法術可以害雅各，也沒有占卜可以害以色列。除了神，沒有任何力量可以敗壞以色列。

詭詐的巴蘭想盡辦法，要讓雅各中有罪孽，讓以色列中有奸惡。巴蘭的詭計果然奏效，果效好到連他自己都想不到！

神降罰給以色列，聖經說，「那時遭瘟疫死的，有二萬四千人。」



彌迦書6章6-8節，先知彌迦說，「我朝見耶和華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當獻上什麼呢？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？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是萬萬的油河嗎？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？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？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

以色列人心不聖潔，轉去隨從迦南人的惡俗。這些神要攆出去的迦南人，用火焚燒自己的兒女，使自己的兒女經火歸摩洛。這是神眼中看為可憎的事。

美國知名的聖經學者亨利·海萊，在他的書裡提到，「迦南地似乎像所多瑪與蛾摩拉一樣，是全國性的普遍犯罪。他們可憎兇殘的文化，有它存留的價值嗎？這是神的震怒要懲罰罪惡的國家，一個歷史的例證。」

許多挖掘迦南地遺蹟的考古學家，還認為神為什麼沒有早些滅絕迦南人，而以為希奇。原來迦南人、赫人、希未人、比利洗人、革迦撒人、亞摩利人、耶布斯人，這七族的人是在神眼中當滅絕的。

神因為迦南地七族人的惡，要把他們從以色列人面前攆出去。

神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，祂要我們在跟人的關係上表現出祂的性情。沒有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」這樣的「公義」，就不是真正的公義。

「好憐憫」，就是存憐憫的心，堅定不移的去愛，像主愛我這樣。

先知彌迦眼見當時假先知的擾害，和當權者對弱勢的剝奪。

假先知傳講彌迦絕對不可講的「對當權者奉承、巴結」的話。他們對於社會的腐敗不但不敢仗義直言，反而出賣良心，三緘其口。

出埃及記22章22-23節，神明說，「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；若是苦待他們一點，他們向我一哀求，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。」

詩篇82篇3節，神也藉著詩人的口說，「你們當為貧寒的人和孤兒伸冤，當為困苦和窮乏的人施行公義。」

當時當權者對弱勢族群的剝奪竟像對待仇敵那樣，完全不像立約的百姓所行的，他們早把神的話扔在背後。



神的本意是要這些與祂立約的子民學習行善，尋求公平，解救受欺壓的；給孤兒伸冤，為寡婦辨屈。

但以色列人卻居心悖逆，與盜賊作伴。他們喜愛賄賂，追求贓私。不為孤兒伸冤；寡婦的案件也不得呈到他們面前。

神就要把他們從應許之地趕走，因為他們在神眼中是不潔淨的。他們所行的，就讓自己置身於不可挽救的毀滅裡。

彌迦預言猶大要被擄。彌迦書1章16節，「猶大啊，要為你所喜愛的兒女剪除你的頭髮，使頭光禿，要大大地光禿，如同禿鷹，因為他們都被擄去離開你。」

先知彌迦的指責達到最高峰時，宣佈耶路撒冷必受刑罰，正如撒瑪利亞所受的。

先前神已經藉著先知彌迦預言，「我必使撒瑪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，又作為種葡萄之處；也必將她的石頭倒在谷中，露出根基來。」

彌迦預言猶大要被擄。這警戒帶來了一時的果效，他的話入了希西家王的耳中。希西家王敬畏神，聽了先知彌迦的警告，就懇求神的恩，而神就展延了祂的審判，拖長了恩典的年日。

今天，神已經指示我們何為善。

「善」是神生命的本質——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這些律法上所要求更重要的事，盡都在主耶穌身上全然彰顯出來。而神已經預先定下我們效法祂兒子的模樣。

神要我們進入祂兒子裡面，被祂兒子的靈所引導，跟隨祂的腳步，與祂同心，與祂同行，與祂同步。當你進入神的心意裡，進入祂的美善裡，進入祂的性情裡，你不用問神要你做什麼？不用問神說，「神啊，我該作什麼善事，才能得永生？」

因為主住在你裡面，你就已經有了永生。祂要藉著你活出祂自己的生命。凡被聖靈引導的人，不能不去做公義和愛神的事，不能容忍對人沒有愛心和憐憫。

以色列人每年有一個為期八天的住棚節，是一年當中最歡樂的節期。頭一天和最後一天要守為聖安息日。這個節期預表基督藉著聖靈與祂的子民同住。

當七月十日刻苦己心的贖罪日一過，接踵而來的就是五天後，在耶和華面前歡喜快樂的住棚節。詩篇126篇5節，詩人說，「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。」



凡在認罪、與神和好的事上認真的，流淚撒種的，必能見證，「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了錫安」。被主復興的人好像南地的河水復流那樣。

民數記29章記載，他們的獻祭，從公牛犢十三隻，每天少一隻，直到第七天獻上公牛犢七隻，這象徵「漸進成聖」。

當主藉著聖靈住在我裡面，祂在我們裡面興旺的時候，老我就衰微，罪的影響就弱化了。過去的惡念、私慾，因為主在我裡面活著，就日益減弱，漸受克制。

神用真理使我成聖，攔阻我不犯任意妄為的罪。祂要訓練我在祂恩典中長進，建立起敬虔的紀律，以致完完全全活出與蒙召的恩相稱的生活。也就是隨著靈命漸長，完成得救的真實內涵。

祂不但給了我作神兒女的「資格」，還要培養我，建立我作兒女的「實質」，就是與這榮耀身份相稱的生命性情。

神的恩典越來越多，罪就越來越少，為贖罪而獻的獻祭就每日減少。詩篇69篇30-32節，大衛說，「我要以詩歌讚美神的名，以感謝稱他為大。這便叫耶和華喜悅，勝似獻牛，或是獻有角有蹄的公牛。謙卑的人看見了，就喜樂；尋求神的人，願你們的心甦醒。」

在末後的日子，會有一群人，被神的話語轉變。他們與主合一，不偏離神的命令，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。這是救恩所結的果子，主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，便心滿意足。願我們都在其中！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你在經上已經預言，末後的日子，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，超乎諸山，高舉過於萬嶺；萬民都要流歸這山。必有許多的國民前往，說：來吧，我們登耶和華的山，奔雅各神的殿。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，我們也要行他的路，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；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。愛你的人要持守所行的道，手潔的人要力上加力，在彎曲悖謬的世代，如同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，讓人看見如大水滾滾的公平，和如江河滔滔的公義。保守我們，不叫我們成了失味的鹽，而是在各處顯揚因為認識你的名而有的馨香之氣。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

《拯救衣》天韻

我的心因上帝大大歡喜 我的心靠上帝大大快樂X2
祂把拯救衣給我穿上 祂把公義袍給我披上
好像新郎戴上華冠 好像新娘佩上珠寶 祂把拯救衣給我穿上

《從太陽出來之地》新歌頌揚

從太陽出來之地，直到日落處的那邊，主的名當讚美的。
從太陽出來之地，直到日落處的那邊，主的名當讚美的。
讚美主名，神的兒女要讚美，讚美主的聖名。讚美主聖名，從今時直到永遠，讚美主的聖名。

《靈修短文》

聖經教訓我們在神眼中沒有一個人是義的，也沒有什麼義的行為能在神面前站立，但人卻因信可以白白接受基督的正直和公義，在神面前得稱為義，與神和好。神宣稱我們為義，這宣判是有效的，因這義的生命從此移植在人們心裡，這人以後過著義人的生活，又會行公義。與神和好以後，人就變得公義了。「義人必因信得生」，這就是義的生命。

恐怕有一部分人不明白，他們在生活和處世上看重無過錯過於公義。讓我們在這方面看神的旨意是如何？聖經教訓我們，若在神面前披戴屬天公義的人，在處世為人上也同樣表現屬天的公義來。自然沒有過錯。

看看聖經怎樣稱神的僕人是義人。神的祝福和眷顧怎樣臨到義人，義人又怎樣得著喜樂和信心。詩篇寫得最多。箴言裡任何一章，都宣告所有祝福是歸給義人的。試看你四圍的人可以分為兩種，義人和沒有神的人，再看在新約耶穌對義的要求是如何？保羅怎樣教訓因信稱義，並且稱義的目的是使行為正直的人稱為義。最後看約翰怎樣指出義和愛是神兒女不可缺少的特徵。綜合上面的事實，我們清楚曉得一個真正的基督徒，在凡事都會顯出義來，因為神是義的。

在聖經中，義人是怎樣的呢？是一個無論順逆都遵行神誡命的生命，義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他不受人的規條限制，也不管人的法律觀點。一個神以為正直的人，他不願行最微小的不義，甚至害怕對自己偏心，或為了自己的利益而對不起朋友。無論大小事情，他都以聖經為原則。一個神的同伴，他知道義人的道路是生命、平安和喜樂。

你再思想神怎樣應許賜福給義人，你便無選擇的餘地，惟有與神同行，用信心披上祂兒子的義，做個義人。

(摘自慕安得烈《新生命》)

